

证券代码：830999

证券简称：元聚变

主办券商：首创证券

元聚变(上海)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股权激励计划终止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审议及表决情况

2025年12月26日，元聚变(上海)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了《关于终止公司2025年股权激励计划的议案》，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公司2025年股权激励计划的议案》。前述议案将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概述

2025年10月17日，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审议《关于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2025年股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提名公司2025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》等，在本次激励计划中涉及相关议案表决中，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，并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进行了披露。

2025年10月17日至2025年10月26日，公司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、公司公告栏就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（包括拟认定核心员工）的名单进行了公示，公示期不少于10天。公示期间，公司员工未对上述公示事项提出异议。

2025年10月30日，公司召开2025年第三次职工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并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》、《关于提名公司2025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》，并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

(www.neeq.com.cn) 进行了披露。

2025 年 10 月 30 日，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提名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》，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，并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进行了披露。

2025 年 10 月 30 日，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反馈意见，公司对前述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，并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进行了披露。

2025 年 11 月 3 日，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发表了合法合规性意见，并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进行了披露。

2025 年 11 月 7 日，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提名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》等议案，同意向 10 名激励对象授予不超过 12,120,000 股的限制性股票，授予价格为 1.00 元/股，并对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进行了相关安排，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进行了披露。

三、 股权激励计划终止实施原因

因客观情况发生变化，公司根据目前实际情况以及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，决定终止本次股权激励计划。

四、 已授予权益的注销安排

截至目前，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尚未实施，所涉及的限制性股票尚未实际授出，激励对象均未实际获得限制性股票，不涉及已授予权益的注销事项。

五、 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

截至目前，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尚未实施，所涉及的限制性股票尚未实际授出，

激励对象均未实际获得限制性股票。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终止已与激励对象协商一致，不涉及违约赔付问题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影响。

六、 备查文件

- (一)《元聚变(上海)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》
- (二)《元聚变(上海)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元聚变(上海)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2月26日